

附件 1

## 第 22 届 CUBA 中国大学生篮球联赛 辽宁赛区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 辽宁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辽宁省学生体育艺术发展中心 省内各有关高等学校

三、协办单位：辽宁省篮球运动管理中心 沈阳、大连、锦州市高校体育工委

### 四、比赛时间与地点：

省内分区赛：2019 年 10 月 15 日—11 月 20 日分别在沈阳、大连、锦州 3 个赛区举行。

省内总决赛：11 月下旬—12 月上旬在沈阳举行总决赛。

（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 五、参赛单位：

省内各普通高等学校

### 六、比赛分组

（一）一级联赛（男子组、女子组）：省内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体育院系）

（二）二级联赛（男子组、女子组）：省内普通高等学校（本科）

(三) 三级联赛(男子组、女子组): 省内普通高职、高专学校(不含体育专业学生)。

## 七、参赛办法及参赛条件

### (一) 参加办法

1. 参加人数: 各组别以学校为单位每队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1 人、助理教练 1 人、体能教练或队医 1 人、运动员 12 人。

2. 参加总决赛全队抵达赛区不得超过 16 人(运动员 12 人, 不足 8 人不得参赛)。

3. 一级联赛男、女子组各参赛学校和三级联赛女子组各参赛学校, 直接报名参加省总决赛。参加二级联赛男、女子组和三级联赛男子组各参赛学校的比赛分二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省内分区赛, 第二阶段省总决赛。

第一阶段(10 月—11 月 20 日)进行省内分区赛(二级联赛男、女子组, 三级联赛男子组), 分为沈阳赛区、大连赛区、锦州赛区。沈阳赛区包括沈阳、鞍山、抚顺、本溪、辽阳、铁岭高校; 大连赛区包括大连、丹东、营口高校; 锦州赛区包括锦州、阜新、盘锦、朝阳、葫芦岛高校。各赛区比赛办法分别由沈阳、大连、锦州高校体工委根据各组别报名队数进行制定和组织比赛。

第二阶段(11 月下旬—12 月上旬)在沈阳市举行省总决赛。

一级联赛男、女子组根据报名队数确定参加总决赛队数；二级联赛男、女子组：沈阳赛区前四名、大连赛区前三名、锦州赛区第一名参加总决赛。（男子 8 支代表队、女子 8 支代表队）；三级联赛男子组：沈阳、大连赛区各前三名，锦州赛区第一名，第 21 届 CUBA 三级联赛辽宁省冠军代表队共 8 支球队参加总决赛；三级联赛女子组根据报名队数确定参加总决赛队数。

4. 获得一、二、三级联赛辽宁赛区总决赛冠军的各组别代表队将分别参加第 22 届 CUBA 中国大学生篮球联赛的全国分区赛。

## （二）运动员参赛条件

1. 见第 22 届 CUBA 中国大学生篮球联赛一、二、三级联赛竞赛规程中各组别比赛的“运动员参赛条件规定”。

2. 请各参赛学校报名过程中，严格遵守各组别比赛的报名参赛资格。

3. 运动员报名结束后原则上不准更换运动员，如有特殊情况须更换运动员，需经组委会批准方可参赛。

## 八、竞赛办法

（一）参加一级联赛辽宁赛区男、女子组总决赛队伍将进行两个阶段的比赛，第一阶段进行小组单循环比赛，根据积分排出小组名次。第二阶段采用交叉淘汰及附加赛的办法，决出 1-8 名。（按照要求，男子组比赛进入冠亚军的队伍将进行主客场制的比赛，主客场赛制为两场制（即 2:0 为获胜；1:1 则计

算两场比赛的净胜分，分数多者获胜；如净胜分相等则进行加时赛）

（二）参加二级联赛辽宁赛区男、女子组各分区赛的比赛赛制由各分区高校体工委确定。参加总决赛的男、女子组队伍各分成两组进行第一阶段的小组单循环比赛，根据积分排出小组名次，第二阶段采用交叉淘汰附加赛的办法，每个小组前 2 名的队伍进行交叉淘汰赛，决出 1-4 名，小组 3、4 名的队伍进行交叉淘汰赛，决出 5-8 名。

（三）参加三级联赛辽宁赛区男子组各分区赛的比赛赛制由各分区高校体工委确定。参加三级联赛辽宁赛区总决赛的男子组队伍分成两组进行第一阶段的小组单循环比赛，根据积分排出小组名次，第二阶段采用交叉淘汰附加赛的办法，每个小组前 2 名的队伍进行交叉淘汰赛，决出 1-4 名，小组 3、4 名的队伍进行交叉淘汰赛，决出 5-8 名。女子组根据报名队数决定赛制。

（四）名次排列方法：

1. 每队胜一场得 2 分，负一场得 1 分，积分多者名次列前。弃权取消全部比赛成绩，并不参加最终名次排列。

2. 如遇两个队积分相同，按两个队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决定，胜者名次列前。

3. 如遇三个队（或三个以上的队）积分相等，其排名顺序依次为：

- ①同积分球队之间的胜负关系。
- ②同积分球队之间的净胜分。
- ③同积分球队之间的总得分。
- ④同积分球队组内的净胜分。
- ⑤同积分球队组内的总得分。
- ⑥都决定不了，最后采用抽签的方案。

#### （五）竞赛规则及特殊规定

1. 采用中国篮协审定的最新篮球规则和规则解释。
2. 其它规则和特殊规定请分别按照第 22 届 CUBA 中国大学生篮球一、二、三级联赛竞赛规程中的竞赛办法执行。

### 九、资格审查和处罚规定

#### （一）资格审查

1. 为体现本届比赛的育人宗旨，请各校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进行严格、认真的审查，按照本规程有关规定，严格把关，杜绝违犯运动员资格的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不良行为。各队领队、教练要对运动员资格确实负责。

2. 各单位在报名时必须按规定准备好参赛运动员的资格审查材料（身份证原件、招生大表复印件）。凡在赛前未完成资格审查的运动员，一律不得参加比赛。

3. 凡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问题有异议并提出申诉者，需向竞赛监督委员会提交《申诉报告书》，同时需交纳申诉费 1000 元。若申诉成功，申诉费将原数退还。

4. 组委会将在比赛前、比赛中、比赛后采取不同形式，对

参赛运动员的比赛资格进行认真核查(参赛队员随身携带学生证、身份证),对违犯资格规定的参赛队、运动员及所在院校将给予处罚。

(二)资格审查和各类违规违纪的处罚分别按照第 22 届 CUBA 中国大学生篮球一、二、三级联赛竞赛规程执行。

## 十、录取名次和奖励

分区赛:根据各分区报名队数,决定录取名次,由分区组委会颁发奖杯和证书。

总决赛:

(一)一、二、三级联赛男、女队分别录取前八名,颁发奖杯和证书。

(二)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代表队”(名额另行通知)。

(三)评选“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名额另行通知)

## 十一、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1)请直接参加总决赛的一级联赛男、女子组,三级联赛女子组各参赛学校,于 2019 年 11 月 10 日前将盖章的纸质报名单和电子版报名单报送辽宁省学生体育艺术发展中心。邮箱地址:18240055288@126.com

(2)请参加二级联赛男、女子组,三级联赛男子组分区选拔赛的代表队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前将盖章的纸质报名单和电子版报名单报送到各赛区(沈阳、大连、锦州高校体工委)邮箱。

沈阳赛区：联系人：杨彪

联系电话：15840121122 邮箱地址：814016454@qq.com

大连赛区：联系人：王健壮

联系电话：14702496661 邮箱地址：wanzy00@163.com

锦州赛区：联系人：杜超

联系电话：18240055288 邮箱地址：18240055288@126.com

(3) 报名单逾期不予受理。

## (二) 总决赛比赛时间和报到事宜另行通知。

辽宁省学生体育艺术发展中心联系人：杜超 马实

联系电话：024-86891852（传真） 18240055288

18640000975

地址：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85-3号

## 十三、裁判员及技术代表

本次比赛分区赛裁判员及技术代表由各分赛区组委会负责选派，总决赛裁判员及技术代表由辽宁省学生体育艺术发展中心和辽宁省篮球运动管理中心共同选派。

## 十四、经费

总决赛经费：往返交通费自理，各参赛单位运动员需缴纳的食宿费标准另行通知。

## 十五、其它

(一) 请各报名参赛学校在参加分区赛和省总决赛期间必须为参赛运动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路途中）”。

(二)各参赛队报到时需交纳“抵押保证金 2000 元”，对于在比赛期间未违反赛会有关纪律规定和社会治安管理条例的运动队，保证金如数退还。

十九、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竞赛规程由赛事组委会负责解释、修改。